2022年江苏省兴化市楚水实验学校

校园公开招聘教师公告

为进一步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根据《江苏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中小学校新进教师公开招聘工作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市中小学教师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精神，兴化市楚水实验学校将于2021年12月中旬赴相关高校招聘全额拨款事业编制教师8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对象及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

2.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3.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4.年龄在18周岁以上、35周岁以下（1986年1月1日到2004年1月1日期间出生）。

5.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学位)，普通高校2022届师范类毕业生(不含自学考试、成人教育、网络教育、夜大、电大等其他国民教育形式)或“双一流”高校2022届非师范类毕业生。

6.身体健康，具备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7.具体招聘岗位、计划及相关要求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编号 | 岗位类别 | 岗位名称 | 招聘人数 | 学历要求 | 开考比例 | 专业要求 | 其他资格条件 |
| 01 | 专技岗13级 | 高中数学 | 1 | 本科及以上 | 1∶3 | 数学相关专业 | 具有相应学位，具有相应学科教师资格证书 |
| 02 | 高中英语 | 1 | 英语相关专业 |
| 03 | 高中物理 | 2 | 物理相关专业 |
| 04 | 高中化学 | 2 | 化学相关专业 |
| 05 | 高中政治 | 1 | 政治相关专业 |
| 06 | 高中地理 | 1 | 地理相关专业 |

报名结束后，同一岗位符合条件的报考人数少于该岗位招聘人数3倍的，是否降低开考比例或核减(取消)招聘计划，由兴化市教育局提出申请，经兴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核后，报上级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研究确定。

符合上述条件的考生，须承诺于2022年8月31日前取得相应学科教师资格证。

二、招聘程序和方法

本次公开招聘在兴化市教育局的指导监督下，由我校组织实施。

**(一)发布公告**

通过兴化市人民政府网站发布招聘公告。

**(二)报名与资格审查**

**1.报名**

报名采用邮件报名的方式进行。应聘人员填写《2022年兴化市楚水实验学校校园公开招聘教师报名表》(附件)，并将报名表和资格审查所需要的材料扫描件打包发送至邮箱147660407@qq.com进行报名，打包文件名格式为“岗位编号+岗位名称+毕业院校+姓名”。我校将对应聘人员提供的材料进行初审，通过邮件告知初审结果和后续招聘相关事宜。从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接受报名，报名截止时间为2021年12月16日下午18：00。

**2.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在笔试前进行，应聘人员须提供如下材料：

①本人有效身份证。

②《毕业生双向选择就业推荐表》、空白《就业协议书》、成绩表原件(须有高校教务部门印章)。

③教师资格证书(尚未取得的，须在2022年8月31日前获得)。

扬州大学瘦西湖校区资格审验点资格审验时间为2021年12月17日上午8：00-9：30，审验地点为扬州建国璞隐酒店(扬州瘦西湖店)。

审查合格人员填写《2022年江苏省兴化市楚水实验学校校园公开招聘教师报名表》(附件)(提供本人近期免冠两寸照片2张)发放笔试通知书。资格审查贯穿招聘活动全过程，应聘人员凡提交材料有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即取消考试和聘用资格。

**(三)考试**

本次招聘考试采用笔试加面试的方式进行。

**1.笔试。**笔试内容为招聘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笔试采用闭卷考试形式，满分为100分，合格线为60分，不合格者不得进入面试。笔试结束后，根据笔试成绩，按岗位招聘计划数的3倍从高分到低分确定进入面试人选(同分跟进);不足3倍的按实际符合条件人数进行面试。笔试时间为2021年12月17日上午10：30 -12：10，笔试地点在招聘点现场通知。

**2.面试。**面试采取模拟上课或答辩的形式，主要测试履行岗位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面试成绩满分100分，最低合格线为60分，面试不合格者不予聘用。面试成绩按“四舍五入”法保留两位小数。面试时间为2021年12月17日下午14：00开始，面试地点在招聘点现场通知。

如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等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将提前在兴化市人民政府网另行公告，请报名成功者给予关注。

**(四)现场签约**

按岗位招聘计划数1:1的比例从笔试和面试合格人员中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成绩相同的按照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面试成绩仍相同的，另行组织加试确定。现场签订就业协议书。

总成绩按笔试成绩占40%、面试成绩占60%的比例计算。笔试成绩、面试成绩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按“四舍五入”办法处理。

**(五)体检、考察**

对签订就业协议书的应聘者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进行体检。对体检合格者，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考察，考察合格的，就业协议书正式生效。在体检、考察、公示等环节因报考者不符合要求、主动放弃等，就业协议书作废，空缺岗位按该岗位报考人员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递补。公示无异议的聘用人员须在2022年8月31日前提供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教师资格证书原件办理聘用手续，如无法提供或所提供材料与招聘岗位要求不一致的，取消聘用资格。办理聘用审批手续后，不再递补。

聘用人员试用期为1年，聘用岗位等级为专业技术十三级。试用期满后考核不合格者，取消聘用资格，终止聘用关系。首次聘期3年，除依法依规解除聘用合同外，聘用人员应当在兴化市楚水实验学校最低服务3年（含试用期）。

三、纪律与监督

严格贯彻“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严格坚持规定条件、程序和标准，严肃招聘纪律，严禁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招聘工作全程接受兴化市纪检监察部门和社会监督。对报考人员和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在招聘过程中有违纪违规行为的，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四、本公告由兴化市楚水实验学校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0523-80218889、80218881(兴化市楚水实验学校)

13814493698(徐老师)

监督电话：

0523-83242833(兴化市教育局人事科)

0523-83242558(兴化市纪委监委派驻第三纪检监察组)

0523-83228870(兴化市人社局事业科)

咨询时间：工作日 08：00-11：00、14：00-18：00

附件：2022年兴化市楚水实验学校校园公开招聘教师报名表

兴化市楚水实验学校

       2021年12月7日

附件：

2022年兴化市楚水实验学校校园公开招聘教师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身份证号 |  |  |  |  |  |  |  |  |  |  |  |  |  |  |  |  |  |  |
| 籍 贯 |  | 政治面貌 |  | 照片 |
| 学 历学 位情 况 | 毕业院校 | 专业 | 学历 | 学位 | 毕业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教师资格证书 | 学段 |  | 学科 |  | 证书号码 |  |
| 报考学校及岗位 | 学校名称 |  | 岗位名称 |  |
| 家庭地址 |  | 联系电话 |  |
| 家庭主要成员情况 | 称谓 | 姓 名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  |  |
|  |  |  |
| 个人简历（自高中后填起，时间到月） |  |
| 奖 惩情 况 |  |
| 是否存在应回避情况 (是/否) |  |  |
| 资格审查意见 |  2021年 月 日 | 备用照片（虚贴） |
|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  |

注意：本表中所填内容以及所提供材料均须真实有效，如有不实之处，取消应聘资格。